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000-HWZX-G2026-0276

项目名称：徐医附院淮海路院区三菱电梯维保服务项目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）的（徐医附院淮海路院区三菱电梯维保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徐医附院淮海路院区三菱电梯维保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召邦建设科技有限公司），其从业人员（3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4010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4765万元），属于（☐ 中型企业、☒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，请填写或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召邦建设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29日

